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 2021 年 2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4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屹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盈利状况，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为回报股东，拟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25,280,000 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1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审

计机构，聘期一年，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在 2020 年度的费用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进行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金安全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本年度内已经办理的授信额度），以随时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银行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向合作银行申请融资。

公司授权董事长刘屹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事宜，上述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质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对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了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拟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发行相应股份。

3、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授权董事会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 (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2)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3)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5、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6、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本次小额快速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 (2) 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时机等；
- (3) 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方案及本次小额快速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 (4) 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 (5)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 (6) 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 于本次小额快速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 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 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小额快速事宜；

(10) 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有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星期二）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